

2018 年度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 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 8 张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是以仲裁方式解决经济纠纷和财产权益纠纷的机构，本会由权威人士、法律、经济贸易专家、学者组成，并聘请了一批具有法律、经济贸易等方面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专家、学者、权威人士兼任仲裁员，依法独立仲裁、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下设秘书处，全额拨款县级事业单位，为日常办事机构。仲裁收入为经营收入，依法纳税。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及分会开支均由仲裁收入自行解决。仲裁委秘书处主要职责：

1. 推行仲裁法律制度，宣传仲裁法律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
2. 负责承办仲裁案件受理、仲裁文书送达、组织开庭、档案管理 etc 日常事务工作。
3. 承办仲裁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部、立案部、审理部、发展部、审查部。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编制数 18 人，实有在职人数 15 人，退休 2 人。

纳入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 1100.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1 万元,增长 3.98%,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受理仲裁案件数量增加,经营收入增加;支出 902.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66 万元,增长 15.28%,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相应支出增加,聘用人员增加、年中修缮办公场所、分会重新租赁办公地点故经营支出增加;年末结余分配 173.3 万元,结转结余 34.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7.95 万元,降低 24.65%。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今年修缮办公场所及分会重新租赁办公地点,经营支出增大。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00.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7.11 万元,占 23.3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843.06 万元,占 76.61%;其他收入 0.29 万元,占 0.03%。

与上年 1058.36 万元相比增加 42.1 万元,增长 3.98%,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受理仲裁案件数量增加,经营收入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收入年初预算数 727.53 万元,决算数 1100.4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51.26%,差异主要原因收案增加,经营收入增加较快。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902.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3.19 万元，占 25.83%；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669.76 万元，占 74.17%；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727.53 万元，决算数 902.9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4.11%，差异主要原因聘用人员增加、年中修缮办公场所、分会另行租赁办公场所，使得经营支出增大。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57.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73 万元，增长 11.6%。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晋升。财政拨款支出 233.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7 万元，增长 5.89%，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晋升。其中：基本支出 233.19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4.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92 万元，增长 235%。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基本开支由经营收入列支，财政拨款结余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175.25 万元，决算数 257.1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6.71%，差异主要原因是工作队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75.25 万元，决算数 233.1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3.06%，差异主要原因财政拨入工作队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7.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73 万元，增长 11.60%。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晋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7 万元，增长 5.89%。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晋升，工资福利支出增大。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8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11.51 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工资福利支出 197.7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5 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175.25 万元，决算数 257.1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6.71%，差异主要原因财政拨入工作队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75.25 万元，决算数 233.1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3.06%，差异主要原因财政拨入工作队经费不在年初预算中。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无变化。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支出 0 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按类级科目公开），支出 0 万元。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无变化。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 34.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21 万元，增长 237.82%。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34.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92 万元。增长 235%。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无财政资金支出，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无。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保有量为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途无。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

次，0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无差异；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无差异。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秘书处日常公用经费 24.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9 万元，降低 3.5%，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减少基本支出。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62 万元、均为非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5 辆，价值 83.05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已超报废年限），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二）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单位预算绩效自评情况：仲裁委秘书处财政资金收支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在职人员工资为财政统发，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发放。追回预算的工作队补贴通过其他直接支付拨款到我委账户，我委均已及时发放到位。仲裁业务运行由经营收入自行解决。

无项目支出。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

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

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204（类）06（款）09（项）：指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仲裁（项）。208（类）05（款）05（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8（类）05（款）06（项）：指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的 8 张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